

证券代码：601100

证券简称：恒立液压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10

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预案》。公司（含各控股子公司）拟合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,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。有效期为自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，在有效期内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，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,000万元。

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将上述理财期限、额度做如下调整：本公司（含各控股子公司）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,000.00万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有效期为自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四年，在有效期内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，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,000.00万元。

近日公司共发生1笔委托理财：

2015年5月，公司与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安信信托”）签订《安信·宝盈（六期）单一资金信托合同》（编号：AXXT(2015)DY068）。根据该信托框架合同，公司拟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（大写）陆亿伍仟万元整的额度内，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状况分期适时购买该合同项下的信托产品。公司第一期出资人民币1亿元购买该信托产品，期限为1年；第二期出资人民币2亿元购买上述信托计划，期限为2年。

目前，第一期已于2016年4月27日到期，在实现了原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后进行展期（详见公司临2016-021号公告）；现第二期已到期且实现了原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，近日公司与安信信托签订了《补充协议》（编号：

AXXT(2015)DY068-BC03)，对第二期进行展期至2018年4月10日，出资额仍为人民币2亿元。公司与安信信托无关联关系。

二、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：

1. 信托名称：安信·宝盈（六期）单一资金信托计划
- 2、主要投资领域：与原有产品保持不变。
- 3、信托期限：2017年4月28日至2018年4月10日。
4. 投资人预期年化收益率：8.00%。

预期年化收益率不构成受托人的保证本金或收益承诺。最终实现的信托利益，根据信托财产的管理、运用、处分情况而定。

5. 信托利益分配：每季度付息一次，到期还本付息

三、资金来源

本次认购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. 投资目的

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使公司自有资金获得较高的收益，维护股东利益。

2. 存在的风险

本次理财面临市场风险、管理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信用风险等各项风险因素，但管理人已经为本次理财做了事前充分的尽职调查，内部风控措施较为完备，违约和本金收益受损的风险较小。

3. 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，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公司证券投资部会同财务部对投资进行了事前充分调研，论证了存在的风险，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额度内进行操作，财务总监、投资总监、董事长签署了同意意见。

2. 截止到本次公告日，公司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44,000.00万元（包括本次20,000.00万元），尚未到期的资金占公司2016年总资产（合并）的8.46%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与安信信托签署的《安信·宝盈（六期）单一资金信托合同》及《安信·宝盈（六期）单一资金信托合同补充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8日